

# 肥东县八斗杨店响导和美乡村建设项目—八斗镇泵站改造提升工程、沟渠整治提升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答疑2

各投标人：

招标人现对肥东县八斗杨店响导和美乡村建设项目—八斗镇泵站改造提升工程、沟渠整治提升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编号：2026ADDGZ50064）答疑如下：

一、招标文件第30页附录6资格审查条件（其他要求）：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安全员、质检员数量有无要求？以及社保证明开具提供 /年/月以来任意连续/个月的具体时间？请确认。

答：投标时对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安全员、质检员及社保不做要求，中标单位在施工前需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合理安排相应数量的安全员和质检员。

二、企业类似项目业绩，类似项目中的水利工程设计业绩的竣工验收鉴定书（或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我司只提供审图合格证或者设计批复，是否符合。

答：符合，相应完工时间以审图合格证或者设计批复时间为准。

三、第三章评标办法。评分标准2.2.4（2）资信业绩评分标准：1、近5年（2021年1月1日以来，以完工时间为准）每有1个类似项目设计业绩得2分，最高得2分。我方提供类似设计业绩。这里的“完工时间”是以设计完成时间为准，还是以项目竣工验收鉴定书时间为准？

答：均可。

四、（一）第三章评标办法2.2.4（2）企业类似项目业绩、2.2.4（5）获奖。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和投标制作软件均无相应格式以及端口，请问如何制作放在哪里？（二）联合体投标的话，是否每一个联合体成员都需提供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投标保证金、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承诺、诚信投标承诺书等？还是只需牵头人提供？（三）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版）发起联合体协议端口怎么只有一个？四个标段难道不是四个联合体协议？还是说只需提供一个联合体协议，不区分标段？

答：1、可上传至“其他资料”端口，企业类似项目业绩格式详见第八章第七项资格审查资料（三）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表格最下栏备注自行勾选资格审查用业绩或商务文件评分用业绩），获奖格式自拟；2、除招标文件明确规定须联合体各方提供的材料外，其他材料由联合体牵头方提供；3、投标人须进入不同标段中勾选是否组建联合体。

五、招标文件里评分标准关于设计业绩，我公司提交的设计业绩有完工验收鉴定书由项目法人组织验收，完工验收鉴定书里面有验收工程组成员签字手续完整，合规有效，没有四方盖章。依据水利部30号令（2017修正）及SL223-2008验收规程，项目法人组织的工程完工验收，验收鉴定书有验收组成员签字即符合规范，规范无强制四方盖章要求。请问是否符合要求。

答：由项目法人组织验收的完工验收鉴定书除验收工程组成员签字外，还需加盖项目法人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六、本项目资格审查要求投标人业绩要求：近5年，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完工时间为准）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类似项目是指：具备单项合同金额不低于1000万元的水利工程工程总承包业绩（上述水利工程均不含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农田整治项目、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农村安全饮水工程）。资信业绩评分标准1、近5年（2021年1月1日以来，以完工时间为准）每有1个类似项目设计业绩得2分，最高得2分；2、近5年（2021年1月1日以来，以完工时间为准）每有1个类似项目施工业绩得2分，最高得2分；3、承担过国内水利水电工程工程总承包业绩的，1个得2分，最高得2分。投标人除提供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或安徽省水利工程建设综合管理平台网页截图外，还须提供合同协议书以及竣工验收鉴定书（或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扫描件，若合同协议书、验收鉴定书不能体现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可补充提供项目法人出具的其他证明材料等扫描件。问题1：请问我司为施工单位，与设计单位组成联合体投标，设计单位提供施工总承包业绩（承担设计任务）是否符合要求？问题2：设计单位提供施工总承包业绩及设计业绩，设计单位没有施工资质无法提供竣工验收鉴定书（或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扫描件。提供设计图纸批复时间或审图合格证相关文件是否符合要求？

答：施工总承包业绩不等同于工程总承包业绩，1、联合体中的设计单位提供工程总承包业绩（承担设计任务），可以满足第1项设计业绩和第3项工程总承包业绩；2、联合体中的设计单位提供工程总承包业绩及设计业绩，可以满足第1项设计业绩和第3项工程总承包业绩，无法提供竣工验收鉴定书（或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扫描件，提供设计图纸批复或审图合格证相关文件仅能符合第1项设计业绩要求。

七、我单位为施工单位，拟提供一个EPC业绩（我单位承担施工任务），该业绩合同金额只写了“项目投资额约9400万”，请问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合同金额不低于1000万元”的要求？

答：满足。

八、我单位参加肥东县八斗杨店响导和美乡村建设项目—八斗镇泵站改造提升工程、沟渠整治提升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投标。牵头人为施工单位，联合体方是一家既有设计资质，又有施工资质的单位，并且同时承担设计和部分施工任务。这种情况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答：满足。

九、我单位参加肥东县八斗杨店响导和美乡村建设项目—八斗镇泵站改造提升工程、沟渠整治提升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投标。牵头人为施工单位，联合体方是一家既有设计资质，又有施工资质的单位，由此联合体单位提供施工业绩，但此单位并不承担肥东县八斗杨店响导和美乡村建设项目—八斗镇泵站改造提升工程、沟渠整治提升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的施工任务，请问此施工业绩是否认可？是否提供施工业绩的单位，必须承担此招标项目的施工任务？

答：认可，但该联合体单位在所提供的业绩中需承担施工任务。

十、本项目拟派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是否凡承担施工任务的企业都要提供？还是任意一方提供即可？

答：承担施工任务的任意一方提供即可。

十一、招标文件206页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本条不采用），但标书制作软件里报价文件有上传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的节点，请问应该上传什么内容？

答：招标文件不做要求的，可不上传。

十二、资信业绩评分要求中1、近5年（2021年1月1日以来，以完工时间为准）每有1个类似项目设计业绩得2分，最高得2分；2、近5年（2021年1月1日以来，以完工时间为准）每有1个类似项目施工业绩得2分，最高得2分；3、承担过国内水利水电工程工程总承包业绩的，1个得2分，最高得2分。注：1、投标人除提供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或安徽省水利工程建设综合管理平台网页截图外，还须提供合同协议书以及竣工验收鉴定书（或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扫描件，若合同协议书、验收鉴定书不能体现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可补充提供项目法人出具的其他证明材料等扫描件。2、如投标人未提供相关材料或相关材料中的信息无法体现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则该项目业绩不予认定。3、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任意一方提供均可，同一业绩不可重复计分。4、类似项目是指单项合同金额不低于1000万元的水利工程设计业绩/水利工程施工业绩/水利工程工程总承包业绩（上述水利工程均不含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农田整治项目、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农村安全饮水工程）。5、初审业绩可以参与本项评分。请问我单位提供的设计业绩中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没有各单位公章，但是有各个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是否符合以上要求？

答：完工验收鉴定书除各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外，还需加盖合同甲方公章。

十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商务文件，七、资格审查资料（备注：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的扫描件，联合体（如有）的有关证明材料）里面，而设计院没有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请问是否可以不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答：设计单位可不提供。

十四、招标文件第51页载明企业类似项目业绩需提供设计业绩、施工业绩、工程总承包业绩，业绩时间均以完工时间为准。现请明确该完工时间是指工程施工完工时间？还是竣工验收鉴定书印发时间？

答：本招标项目的施工业绩完工时间以竣工验收鉴定书时间为准，设计业绩完工时间以设计批复时间或业主开具完工证明时间或者审图合格证时间为准，工程总承包业绩无年限要求。

十五、本项目共分四个标段，各标段分别涉及八斗镇多个社区共计泵站改造、沟渠整治两大内容。1至3标段各包含14座泵站改造、8条共15千米沟渠整治；4标段包含13座泵站改造、6条共12千米沟渠整治，

主要建设内容为泵站机电设备更新、泵房改造、进出水管道及配套设施，以及沟渠清淤、硬化、护坡整治和附属设施建设。目前本项目招标资料仅为招标文件，也无初步设计文件，投标单位无任何基础技术资料可参考，无法准确核算工程量、编制设计施工方案及合理测算投标报价。为方便所有投标单位开展项目实地现场踏勘，精准掌握现场实际情况，现恳请招标人提供本项目所有需要改造提升的各泵站具体坐落地点，以及各标段需整治沟渠的具体位置和起止点位，以便各家单位实地勘察、合规编制投标文件。

答：位置见附件表格，中标后泵站和沟渠最终位置以业主单位确认为准。

十六、招标文件206页，“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本条不采用）”，请问本项目报价文件是否仅需在报价文件投标函填写投标报价即可，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标后由中标人进行细化编制。

答：招标文件不做要求的，可不上传。

十七、招标文件第51页提到：投标人除提供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或安徽省水利工程建设综合管理平台网页截图外，还须提供合同协议书以及竣工验收鉴定书（或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扫描件。我单位所提供的设计业绩为某水利EPC总承包项目（在该项目中承担设计任务），提供的竣工证明材料为设计批复文件，是否予以认可？

答：认可。

十八、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调整为：图纸及最高投标限价 澄清（如有） 其他

注：此答疑视同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招标人：合肥东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肥东县店埠镇亲水路与寓洒路交口西北角双创大厦12楼

联系人：谢飞

联系方式：0551-67889058

招标代理机构：肥东县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肥东县店埠镇肥东县政务服务中心四楼B区

项目负责人：乔东旭

联系方式：0551-62520516

2026年05月25日